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18-167
债券代码:128036 债券简称:金农转债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生猪销售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18年10月生猪销售情况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10月生猪销量合计1.73万头,收入合计2,446.06万元,销量环比减少2.26%,收入环比减少0.31%。

2018年10月具体销售情况如下:

类别	销量(万头)	收入(万元)	销售均价(元/公斤)
种猪	0.62	1,038.02	27.19
商品猪	0.79	1,259.55	14.46
仔猪	0.32	148.49	20.62

注:以上数据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大种畜牧有限责任公司、福建一春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的销售数据,不包含参股公司情况。

2018年1-10月,公司累计出栏生猪21.92万头,累计销售收入22,765.79万元。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二、风险提示

(一)上述披露仅包含公司畜牧养殖业务销售情况,不含其它业务。

(二)生猪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是整个生猪生产行业的系统风险,对任何一家生猪生产者来说,都是客观存在的、不可控制的外部风险。生猪市场价格的大幅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提示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041 证券简称:登海种业 公告编号:2018-036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2018业务年度经营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本公告所载的财务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业务年度期间:2017年10月1日-2018年9月30日

二、总体经营情况

项 目	2017年10月1日-2018年9月30日
营业总收入(万元)	64,024.74
总销售数量(公斤)	44,299,828.80
花卉销售数量(株)	366,796.00
期末库存商品账面价值(万元)	81,050.26

三、营业收入排名前五的业务大类经营情况

项 目	2017年10月1日-2018年9月30日
(一)玉米种子	
销售收入(万元)	58,653.32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1.61%
销售数量(公斤)	35,684,958.01
占总销售数量的比例	80.56%
(二)小麦种子	
销售收入(万元)	2,516.45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93%
销售数量(公斤)	7,802,933.76
占总销售数量的比例	17.61%
(三)蔬菜种子	
销售收入(万元)	1,583.44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47%
销售数量(公斤)	199,141.23
占总销售数量的比例	0.45%
(四)水稻种子	
销售收入(万元)	261.12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41%
销售数量(公斤)	606,317.00
占总销售数量的比例	1.37%
(五)花卉	
销售收入(万元)	360.13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56%
销售数量(株)	366,796.00

四、期末余额占比较大的库存商品品种结构情况

销售大类	期末库存(万元)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玉米种子	82,221.48	3,276.75	78,944.73
小麦种子	1,679.48		1,679.48
蔬菜种子	258.96		258.96
水稻种子	55.84		55.84
花卉	111.25		111.25
合计	84,327.01	3,276.75	81,050.26

特此公告。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0日

股票代码:000020 200020 股票名称:深华发A 深华发B 编号:2018-41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议案 暨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11月15日

3、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8日

B股股东应在2018年11月5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二、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

1、取消议案名称:《关于出售固定资产的议案》

2、取消议案原因:

由于评估报告尚未作出正式版本,公司决定暂时取消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上述议案,待拿到评估报告后公司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三、补充更正内容的情况说明:

1、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公告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因有两个议案,因此设置总议案。现取消一项议案后,只剩一项议案,如果股东对该议案表示同意,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或者对该单项议案进行投票,如果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2、取消议案后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只剩一项议案,即《关于延长控股股东增持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因该承诺是控股股东做出并申请延期,因此本次股东大会控股股东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四、除了上述内容以外,公司于2018 年10月30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取消议案后的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42。

五、备查文件

股东大会召集人取消议案的有关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10日

股票代码:000020 200020 股票名称:深华发A 深华发B 编号:2018-42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11月15日(星期四)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18年11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股票交易时间);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18年11月14日15:00~2018年11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1月8日

B股股东应在2018年11月5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七)出席对象

1.截止到2018年11月8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关于延长控股股东增持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由于该承诺是控股股东做出并申请延期,因此公司控股股东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而且也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大冲商务中心2号楼33层本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延长控股股东增持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

2、上述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延长控股股东增持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等

1.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证券帐户卡、持股证明,授权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人证券帐户卡、身份证复印件、持股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信函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8年11月13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商务中心2号楼33层

联系人:牛卓

电 话:0755-86360201

传 真:0755-86360206

电子邮箱:hwafainvestor@126.com.cn

2、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2。

六、备查文件

1、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10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1:

授 权 委 托 书

本单位/本人 作为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是否具有表决权:

表决指示:

1.《关于延长控股股东增持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受托人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是否有表决权:是□ 否□

若有,应行使表决权: 赞成□ 反对□ 弃权□

若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是□ 否□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20

2.投票简称:"华发投票"

3.本公司无优先股,因此不设置优先股投票

4.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5.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一项议案,如股东对该议案表示同意,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或者对该单项议案进行投票,如果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1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1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四、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景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剩余财产分配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大成景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合同存续期内,如基金资产净值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低于五千万元,基金合同自动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截至2018年9月6日,本基金已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已触发基金合同中约定的基金终止条款。本基金自2018年9月7日起进入清算期,由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大成景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备案的回函》(机构部函[2018]2589号)后,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8年11月9日刊登了《大成景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

本基金应分配剩余财产共计人民币2,282,941.62元,将按照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份额比例以现金方式进行分配,分配过程中产生的尾差将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上述资金将于2018年11月12日从本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投资者可以登录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5558 或相关销售机构的客服电话进行咨询。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日

关于基金经理孙丹女士因休产假 暂停履行职务的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大成惠裕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财富管理2020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禄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惠明定期开放纯债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荣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大成景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经理孙丹女士因个人原因(休产假)无法正常履行职务,本公司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制度批准孙丹女士于2018年11月12日开始休产假。在产假期间,孙丹女士所任职的大成惠裕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财富管理2020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禄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惠明定期开放纯债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荣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本公司基金经理陈会荣先生代为管理,大成景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大成景兴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本公司基金经理王立女士代为管理。

上述事项已根据有关法规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备案。

特此公告

附1:陈会荣先生的简历

陈会荣:经济学学士。证券从业年限11年。2007年10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运营部基金助理会计师、基金运营部登记清算主管、固定收益总部助理研究员、固定收益总部基金经理助理、固定收益总部基金经理。2016年8月6日起任大成景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8月6日起任大成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1月2日起任大成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惠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3月1日起任大成惠祥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3月22日起任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慧成货币市场基金和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3月14日起任大成月月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8月17日起任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附2:王立女士的简历

王立:经济学硕士。证券从业年限16年。曾任职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商业银行资金营运中心。2005年4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大成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07年1月12日至2014年12月23日任大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9年5月23日起任大成债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11月20日至2014年4月4日任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2月1日至2015年5月25日任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7月23日至2015年5月25日任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9月3日起任大成景兴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9月3日至2016年11月23日任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6年2月3日至2018年4月2日任大成慧成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现任固定收益总部总监。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日

关于大成景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大成景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刊登了《关于大成景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并于2018年11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刊登了《关于大成景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大成景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出现了基金合同终止事由,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应当在上述事由出现后依法对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本次事项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大成景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大成景源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代码:A类001295,C类002373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5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大成景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大成景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十九部分"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中的规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基金合同》应当终止:

1、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终止的;

2、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职责终止,在6个月内没有新基金管理人、新基金托管人承接的;

3、基金资产净值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低于五千万元,基金合同自动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4、《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

5、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况。"

截至2018年11月7日,本基金已出现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已触发基金合同中约定的基金终止条款。根据基金合同有关约定,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相关业务办理情况

自2018年11月8日起,本基金将进入清算程序,清算期间不再办理申购、赎回、基金转换业务,并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四、基金财产的清算

(一)基金财产清算小组

1、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

2、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3、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职责: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1、《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2、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4、制作清算报告;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7、对基金财产进行分配;

(三)基金财产清算期限

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6个月,但因本基金所持证券的流动性受到限制而不能及时变现的,清算期限相应顺延。

(四)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五)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六)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公告于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进行公告。

(七)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15年以上。

五、特别提示

1、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将按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相关职责。

2、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及基金转换业务,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

3、基金财产清算结果将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公告,并将遵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及时进行分配,敬请投资者留意。

4、投资者可以登录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5558 或相关销售机构的客服电话进行咨询。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2018-182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博天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于2018年11月9日发布的《漳州市区内河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中标结果公告》,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天环境")所属的联合体被确定为漳州市区内河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中标单位。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漳州市区内河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

2. 项目采购人:漳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 中标联合体:

牵头人——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发展");

联合体成员——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筑")

4. 投资估算:本项目总投资约为271,822.68万元(不含流动资金),工程总投资以最终决算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5. 中标价格:工程费用下浮率4.00%,合理利润率6.79%,年度折现率7.80%。

6. 项目建设主要内容:本项目包括漳州市区内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和漳州市指挥排水信息系统平台建设工程两大项。漳州市区内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包括污染源整治、河道清淤工程、引水工程、水生态修复工程、水环境智慧监管系统建设工程、龙文及高新区农村污水收集与处理工程、农村池塘整治工程等。漳州市智慧排水信息系统平台建设工程是建设和完善以漳州市排水设施为基础、通讯系统为保障、计算机网络系统为依托、一体化信息平台为核心、远程控制为手段的排水监控一体化管理系统。

7. 合作模式:本项目采用PPP模式运作,具体采用"设计—建设—融资—运营—移交(DBFOT)"的运作方式。

8. 合作期限:本项目合作期25年(含建设期2年)。

9. 回报机制: 本项目采用"政府付费"的回报机制,政府付费包括可用性服务费和运营维护服务费两部分。

10. 联合体各方股权比例及职责分工:

合作期内,由社会资本方100%出资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公司在项目合作期内负责本项目的设计、投融资、建设及运营维护,在合作期满后,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或设施无偿移交给市政府指定机构。

联合体牵头人 —— 漳州发展:在项目公司中出资51%,负责本项目投融资、运营维护方面工作的组织。

联合体成员——博天环境:在项目公司中出资30%,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的组织及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方面的配合。中国建筑:在项目公司中出资19%,承担本项目建设工作的组织及投融资、运营维护方面工作的配合。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中标项目符合公司"工业强+生态美+水务优"的战略规划,彰显了公司在水环境综合治理领域的实力,为公司后续项目的开拓和合作提供更多的经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项目尚未签订正式合同,合同条款以及对公司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具体细节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项目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002766 证券简称:索菱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9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人员在办理银行业务时发现,公司的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相关情况如下:

1、公司被冻结的银行账户如下:

开户行	账户	账户性质	申请冻结金额(元)	实际冻结金额(元)	原因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贝支行	3915******74	基本户	2,889,681.77	2,891,383.39	与东软货款纠纷案,一审判决公司赔偿本金及其它费用2,222,343.47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3370******83	一般户	500,114.83	23,276.16	与中海光电货款纠纷案,尚未开庭。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岭支行	4420*******23	一般户	82,040,000.00	4,641.28	见2018年11月6日公司发布的《关于收到法院执行裁定书等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7)
		合计	85,429,796.60	2,919,300.83	

2、银行账户被冻结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

本次被冻结的账户为公司所使用的部分银行账户,涉及往来的资金金额较小,被冻结的银行账户的资金金额较小,不是公司主要银行账户。

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对公司的正常运行、经营管理造成一定的影响,未对上市公司的正常运行、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尚不排除后续其他账户被冻结的情况发生。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 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18-110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9日(星期五)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1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1月8日15:00至2018年11月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焦克路公司科技大厦五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李世江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1)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方式	股东人数	股份总数	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现场参会	19	131,392,245	18.6995
网络参会	15	171,500	0.0244
合计	34	131,563,745	18.7239

其中: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2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927,9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321%。

(2)出席及列席现场会议的人员: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河南苗硕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1,427,2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62%;反对13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38%;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91,4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2902%;反对136,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709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公司法律顾问河南苗硕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河南苗硕律师事务所《关于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0日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公告

根据《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招商转债B份额(场内简称:转债进取,交易代码:150189)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达到0.450元后,本基金招商转债份额(场内简称:转债分级,基金代码:161719)、招商转债A份额 (场内简称:转债优先, 交易代码:150188)及招商转债B份额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可转债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8年11月9日,招商转债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阀值,在此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招商转债B份额近期份额净值的波动情况。

针对不定期折算可能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招商转债A份额、招商转债B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招商转债A份额、招商转债B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二、招商转债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倍数将大幅降低,将恢复到初始的3.33倍杠杆水平,相应地,招商转债B份额的参考净值随市场涨跌而增长或者下降的幅度也会大幅减小。

三、由于触发折算阀值当日,招商转债B份额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阀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招商转债B份额的参考净值可能与折算阀值0.450元有一定差异。

四、招商转债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招商转债A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招商转债A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招商转债A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的招商可转债份额的情况,因此招商转债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招商转债A份额、招商转债B份额和场内招商可转债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导致相应的资产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二、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招商转债A份额与招商转债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招商可转债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基金合同及《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三、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知晓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603127 证券简称:昭衍新药 公告编号:2018-084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昭衍新药")董事顾晓磊先生、顾美芳女士的一致行动人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香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拉萨香塘")在初次减持公司股份前,共持有公司股份2,688,000股,该股份均来源于首发前限售股份及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股东拉萨香塘于2018年9月18日披露了股份减持计划,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2个月内,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900,000股,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78%。截止本公告日,股东拉萨香塘其减持本公司股份899,960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公司于2018年11月9日收到股东拉萨香塘关于公司股份的《减持股份结果通知函》,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香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1,888,840	1.64%	IPO前取得:1,115,840股 其他方式取得:773,000股
顾振其	5%以下股东	140,000	0.12%	其他方式取得:140,000股
顾晓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0,080,840	8.77%	IPO前取得:7,200,6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880,240股
顾美芳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909,840	6.01%	IPO前取得:4,935,6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974,240股

注: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香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至2018年11月6日,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804,160股,请参见公司于2018年11月7日披露的《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顾振其于2018年11月5日至2018年11月7日, 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840,000股,请参见公司于2018年11月8日披露的《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香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88,840	1.64%	顾振其实际控制企业
	顾振其	140,000	0.12%	顾振其实际控制拉萨香塘、顾晓磊之父、顾美芳之兄
	顾晓磊	10,080,840	8.77%	顾振其之子
	顾美芳	6,909,840	6.01%	顾振其之妹
	合计	19,019,520